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甄聘公告

徵聘單位	教務處		
人員區分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計畫」專任助理	名額	1 名
收件期間	即日起至111 年 7月 20 日(星期三)17 時止		
資格條件及專長	1. 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學士學歷以上。 2. 具計畫撰寫、規劃與執行能力。 3. 具電腦資訊處理能力，如：公文書寫、整理資料、簡報製作、影片剪輯、網頁設計等。 4. 抗壓性高，親和力高、積極度高、行動力強。 5. 具良好協調溝通能力、高度服務熱誠及團隊合作能力。 6. 具教育背景、學校行政及活動宣傳推廣經驗者或曾執行教育部或其他專案計畫者尤佳。 7. 具活動宣傳推廣或具海報設計及美工能力者尤佳。		
工作內容	1. 綜理本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計畫」各項工作內容，如研擬活動實施計畫、推動、執行、經費核銷與結案報告等相關行政事務。 2. 支援教務處校務工作推行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3. 如因重大事務如會議、活動及試務等之支援工作，需於下班後或休假日到校協助，依法補休。		
聘任期間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		
工作地址	高雄市楠梓區後昌路 512 號(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應備文件	意者請檢具下列證明文件： 1.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2. 履歷表(含自傳)及甄選報名表。 3. 最高學歷學位證書影本（國外學歷應經駐外單位驗證）。 4. 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證照或專長證明文件。		
甄選方式	1. 本校將進行資格初審，符合資格者以電話通知於111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到校進行面試(含電腦資訊處理測試)約 40 分鐘，未通過資格審核者恕不另行通知。		

	2. 111 年 7 月 25 日(星期一)於本校網頁公告錄取名單，111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辦理報到手續。 3. 本校得視甄選情形增列備取人員數名，於正取人員棄權時依序遞補。 4. 本甄選公告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待 遇	1. 薪資與福利：依所具資格經核定後，月薪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標準學士級第一年新臺幣 33,769 元，碩士級第一年 38,620 給付，含年終、勞健保及勞退。 2. 相關假別：依勞動部基準法相關規定辦理。
聯絡方式	1. 意者請備妥文件於 111 年 7 月 20 日(星期三)前寄達高雄市楠梓區後昌路 512 號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教務處顏好樺小姐收（信封封面請註明「應徵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計畫專任助理」）。 2. 聯絡電話：07-3603600 轉 209 顏小姐或轉 201 范主任。